

引言

1. 《绩效标准 4》认识到，项目活动、设备和基础设施经常会给社区带来福祉，这其中包括就业、服务和经济发展机会。但是，项目亦有可能增加社区面对设备事故、结构失效以及有害物质释放所造成风险和影响的潜在威胁。这些社区亦有可能受到对其自然资源造成之影响、患病和使用安全人员带来的影响。在承认公众权力部门发挥促进公众健康和安全的职责的同时，本《绩效标准》亦阐明了客户在避免或最大限度地减少可能因项目活动而给社区健康和安带来的风险和影响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本《绩效标准》中描述的风险和影响程度对于处于冲突和冲突后区域的项目可能会更大。

目标

- 避免或最大限度地减少在项目存续周期内因日常和非日常情况而给当地社区健康和安带来的风险及影响
- 确保人员和财产的安全保卫工作以一种避免或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社区安带来风险的合法方式加以实施

适用范围

2. 对本《绩效标准》的适用在社会和环境评估过程当中完成，而实施达到本《绩效标准》要求所需的行动要通过客户的社会和环境管理系统进行。评估和管理系统要求在《绩效标准 1》中有简要说明。
3. 本《绩效标准》阐明了项目活动给受影响社区带来的潜在风险和影响。职业健康和安标准可以在绩效标准 2 中找到，用以防止因污染而给人类健康和环境带来影响的环境标准可以在《绩效标准》中找到。

要求

社区健康和安要求

一般性要求

4. 在项目的设计、施工、运行和退出过程中，客户会评估给受影响社区的健康和安所带来的风险及影响，建立预防性措施并用一种与被认定风险和影响相当的方式来解决它们。这些措施会侧重于预防或避免对最小化和减缓带来的风险和影响。
5. 当项目对受影响社区的健康和安造成风险或不利影响时，客户会披露《行动计划》以及与项目有关的所有其他信息，以便使受影响社区和相关政府机构能够了解到这些风险和影响，并且客户还会依据绩效标准 1 中的规定与这些受影响社区和机构进行不间断的交流。

基础设施和设备安

6. 客户将依据良好国际行业惯例¹来设计、建造和运行以及退出项目的结构要素或部件，并且会对所要面临的潜在自然危险给予特别关注，尤其是当结构要素会被受影响社区所接触或当这些结构要素发生失效会给社区造成伤害时。结构要素将由富有经验的合格专业人员设计和施工，并且经过主管部门或专业人士的验证或审批。当结构要素或部件，如大坝、尾矿坝或积灰池，位于高度风险地区时，并且它们发生失效或故障有可能危及到社区安时，客户将在类似项目中聘请一位或多位富有相关和公认之经验，且与负责设计和施工人员相独立的合格专家来尽可能早地并在项目设计、施工和调试的整

¹其定义为：在全球范围内，从事同一类型工作的有技能和经验之专业人士在同样或类似情况下被可能期望予以实施的专业技能、勤奋度、谨慎度和远见。

个阶段对项目开发情况进行审查。对于在公共道路上和其他形式基础设施内操作移动设备的项目，客户将寻求预防与此种设备运行有关的事故和意外发生。

有害物质安全

7. 客户将预防或最大限度地减少社区接触到可能由项目释放的有害物质的潜在威胁。当社区可能会面临危险，尤其是可能危及到生命的那些危险当中时，客户将通过修改、替代或消除致害条件或物质来施以特别谨慎以求避免或最大限度地减少社区面临的危险。当有害物质是现有项目基础设施或部分的一部分时，客户在进行退出活动时施以特别谨慎，以防止社区受到它们的危害。此外，客户亦会尽其商业上合理之努力来控制原材料的交货、运输以及废物处理安全，并且会依据《绩效标准 3》中第 6 款、第 12~15 款之要求实施措施来避免或控制社区受到农药的伤害。

环境和自然资源问题

8. 客户将避免或最大限度地减少自然危险，如因项目活动而可能由土地使用变化造成的塌方或洪水，所产生影响的进一步恶化。

9. 客户亦会避免或最大限度地减少项目活动对受影响社区使用的土壤、水和其他自然资源的不利影响。

社区面临的疾病

10. 客户将预防或最大限度地减少社区面临的水生性、水基性、水源性、菌生性疾病以及其他可能由项目活动引发的传染性疾病。当某种疾病在项目影响区域内是社区的地方病时，就会鼓励客户在项目存续周期内发掘机会以改善可能有助于减少这些疾病发生的环境条件。

11. 客户将预防或最大限度地减少与临时或长期项目劳工流入有关的传染性疾病的扩散。

紧急情况准备和响应

12. 客户将以一种在文化上适当之方式对项目活动带来的潜在风险和影响进行评估，并向受影响社区通报重大的潜在危险。客户亦会社区和地方政府部门的准备工作中为它们提供帮助并与它们进行合作，以便有效地响应紧急情况，尤其是当它们的参与和合作是进行这种紧急情况响应所必需时。如果地方政府部门很少或根本就无力进行有效响应，客户将在准备和响应与项目有关的紧急情况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客户会将其紧急情况准备和响应活动、资源以及责任编制成文件，并会在《行动计划》或其他相关文件中向受影响社区以及相关政府部门披露适当的信息。

安全人员要求

13. 当客户直接聘请雇员或承包商来负责其人员和财产的安全保卫工作时，客户会在其安全安排规定的项目地点内外对它们的风险进行评估。在进行此项安排时，客户将在雇用、行为准则、培训、此种人员的配备和监督以及适用法律方面参考比例原则和良好国际惯例。客户将进行合理问询来使其确信，提供安全保卫工作的人员没有滥用前科，并且客户会在使用武力（和在需要时的武器）和针对工人以及当地社区的恰当行为方面对这些安全人员进行训练，并会要求他们在适用法律范围内行事。在与威胁的性质和程度相当的预防和防御目的之外，客户不会同意使用任何武力。投诉机制应该允许受影响社区表达它们对安全安排以及安全人员行为的关注。

14. 如果部署政府安全人员来为客户提供保安服务，客户将对使用政府安全人员的风险进行评估，并传达其报有的安全人员应以符合前述第 13 款规定之方式行事的意愿，并且鼓励相关公共权力部门向公众披露针对客户设施进行的、受到高度安全关注的安全安排。

15. 客户将调查针对安全人员非法或滥权行为提出的任何可信指控，采取行动（或督促相关方采取行动）来防止再次发生，并在适当时将非法和滥权行为上报给公共权力部门。